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编制，内容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打算等，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报告可同时从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官网

（<http://whhly.shandong.gov.cn/>）查询。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一路 12 号；邮编：250014；电话：0531—51791637；传真：0531—51791800；电子邮箱：wltbgs@126.com）。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更加诚恳务实。一是及时准确公开重要决策部署进展及落实情况。主动公开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后续举措和落实情况。继续推进财政预决算、文化和旅游领域公共资源配置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做好重点项目建设和产业政策实施情况公开。更新完善省文旅厅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目录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加大“互

联网+监管”、公共服务、安全生产等信息公开力度。做好深化“一窗受理·一次办好”改革、优化文化和旅游系统涉企政务服务等方面信息公开。加强文化和旅游场所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信息公开。二是加强和改进政策发布解读回应。起草地方性法规文件，充分听取文化和旅游领域相关企业、相关行业协会商会意见。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文件等，均进行解读。扩大政策解读传播面，对于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协调主要新闻媒体、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需要听证的，按要求召开听证会。常态化落实邀请利益相关方、公众代表、专家、媒体等列席部门办公会制度，引导利益相关方和公众代表参与工作监督和评价。积极组织开展政府开放日，参加在线访谈、网络问政、电视问政等多形式的公众参与活动，借助5G、云直播、视频直播、VR等新技术开展线上系列主题活动。三是加强信息发布管理。建立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集中发布平台，并根据立、改、废等情况动态调整更新。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公共文化场馆、旅游景区景点、经营性文化场所等防控措施发布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更加精准完善。一是加强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严格依法依规办理。注重程序规范和实体规范，推动依申请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二是提高协查的准确性、全面性。严防出现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法律

法规规定的情况。完善疑难件办理会商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会商，提高答复的精准度。

（三）政府信息管理更加规范高效。一是加强政府信息管理制度建设。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动态管理。今年以来出台部门规范性文件4件，起草省政府规范性文件1件。文件制定过程中，严格履行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报送备案相关程序。组织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及时公布清理结果。三是全链条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建立完善政务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处理等方面的制度，对政务信息进行全生命周期的规范管理。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有序推进。一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规范厅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统一设置并命名为“政府信息公开”，在网站首页位置展示，及时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专栏需涵盖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四部分。二是推进政务新媒体规范有序发展。推进政务新媒体与厅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明确政务新媒体功能定位，以内容建设为基础，强化发布、传播、互动、引导、办事等功能。三是加大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推进力度。做好政务网站重点领域、政策解读、公众参与、建议提案办理、会议公开等专栏建设和内容维护，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创新政务公开多元展现模式。加强各单位网站无障碍访问能力建设。四是充分利用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平台。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以及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

充分运用各类新闻媒体资源，做好文化和旅游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充分发挥新闻发布会作用，增强政府信息发布的主动性、权威性和时效性。通过主动向媒体提供素材，召开媒体通气会，畅通媒体采访渠道，更好地发挥新闻媒体的公开平台作用。

（五）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做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信息公开工作。加强舆情回应管理，注意对照检查并及时公开 2021 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的工作进展和落实情况。综合用好依申请公开、“一网通办”、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厅长信箱、政务微博微信等渠道，提高对社会热点的发现、搜集和反馈能力。

（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省文化和旅游厅建立政务信息工作领导小组，厅长、党组书记王磊任组长，厅领导周晓波、李国琳、王廷琦、张鲲、张明池、孙树娥、王春生、付俊海任副组长，各处室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厅办公室，厅党组和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重要内容，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全面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加强文化政策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制定出台《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了《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主动公开目录》和《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1 年本职工作和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通过官方网站明确公示了 12

大类，37项公开内容，指导市、县两级文化和旅游部门梳理完成主动公开目录，明确公开范围、公开程序、考核问责等内容，有效营造了文化旅游发展良好氛围，进一步展示塑造了“好客山东”良好形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统计表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9	1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6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5.588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统计表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11	0	0	0	0	0	1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		0	0	0	0	0	0	0	

		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未完全做到及时更新，全过程公开的内容也没有做到全面细致。

二是政务公开的内容不够全面，公开程度需要进一步扩大加深。

三是“我为群众办实事”还需要进一步走深走实。

四是政务公开负责人员能力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是一件长做长新的工作，市民和游客的需求不断变化，省委、省政府的要求不断提高，这对政务公开具体工作人员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很明显我们需要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具体工作人员的能力素质。

针对以上问题，我厅将在 2022 年重点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

一是进一步提高认识，提升站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发表重要论述，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二是进一步完善机制，提高效能。依法及时公开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2 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后续举措和落实情况。进一步完善省文旅厅权责清单和机构职能目录等并按要求公开，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加大“互联网+监管”、公共服务、安全生产等信息公开力度。

三是进一步加强督办，跟踪问责。及时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提高公开数据准确性、全面性，严防出现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完善疑难件办理会商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会商，提高答复的精准度。

四是进一步加强培训，提升能力。邀请专家学者和工作优秀单位负责人进行授课辅导，考察学习先进部门做法，切实提升工作人员能力素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未有相应的收费情况。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严格依照《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加强对政府信息收费管理，将为民办实事落到实处，2021年未发生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严格落实省政府要求，政务公开高效运行。2021年省文化和旅游厅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年山东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鲁政办发〔2021〕5号，制定了《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2021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并严格落实要点各项工作。一是及时准确公开重要决策部署进展及落实情况。主动公开省文化和旅游厅2021年重点任务公开承诺事项工作进展、取得成效、后续举措和落实情况。二是加强和改进政策发布解读回应。起草地方性法规文件，充分听取文化和旅游领域相关企业、相关行业协会商会意见。三是加强信息发布管理。建立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集中发布平台，并根据立、改、废等情况动态调整更新。

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下公共文化场馆、旅游景区景点、经营性文化场所等防控措施发布工作。

（三）持续加强重大政策发布解读，做到应知尽知。做好厅重要决策公开工作。起草地方性法规文件，须充分听取文化和旅游领域相关企业、相关行业协会商会意见。严格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制度，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政策文件等，均应进行解读。

（四）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科学高效。规范厅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设置，统一设置并命名为“政府信息公开”，在网站首页位置展示，及时调整和落实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和要求。

（五）综合用好各级各类新闻媒体平台，便民利民。加强与宣传、网信等部门以及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充分运用各类新闻媒体资源，做好文化和旅游领域政务公开工作。

（六）大力提升依申请公开工作质量，释疑解难。加强依申请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进一步健全完善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严格依法依规办理。注重程序规范和实体规范，推动依申请办理的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协查的准确性、全面性，严防出现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完善疑难件办理会商机制，加强与相关部门的会商，提高答复的精准度。

（七）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经费保障，要在年度预算中统筹考虑，确保政策解读、第三方评估、公开专栏建设等工作顺利开展。加强政务公开宣传，

营造良好的公开氛围。加强培训考核，完善政务公开培训工作，继续开展第三方评估和专项评议。加强工作指导，日常指导和评估考核工作中，充分借助信息化手段，避免过度要求下级单位提供自查报告、情况说明等书面材料，切实减轻基层负担。

（八）加强提案议案办理。2021年，省文化和旅游厅共办理省人大议案3件、建议54件，共57件，目前已全部办结。2021年，省文化和旅游厅共受理省政协提案98件，均按时答复并在厅网站设立专栏向公众公开。

（九）做好新闻发布。2021年度，共协调组织举办召开新闻发布会15场，组织媒体参加大型活动及媒体行近50次。其中省政府新闻办共9场发布会，如“2021中国（曲阜）国际孔子文化节 第七届尼山世界文明论坛”新闻发布会、2021山东省旅游发展大会新闻发布会、山东省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重点活动安排新闻发布会、“十四五”时期文旅融合发展的重点任务和举措新闻发布会等，厅机关相关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或接受媒体采访、约稿约70次。

“日”活动，邀请群众、媒体代表等深入座谈，并前往山东省政务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和山东省图书馆总馆、山东省图书馆尼山书院实地参观。

（十）创新工作路径方法。举办2021年度省文化和旅游厅政府开放日活动，邀请新闻媒体和市民代表参观厅机关、政务服务大厅、山东图书馆总馆、山东省图书馆尼山书院了解省文化和旅游厅工作。

(十一) 加强政府网站工作。2021 年度，厅网站共发布各类信息 4286 条，发布各类视频 95 个，开设专题 5 个。开展“好客山东”新媒体直播矩阵共进行 193 场直播，直播观看量达 8.5 亿。2021 年，“文旅山东”山东微信发稿 789 篇，文章累计阅读量相比 2020 年增长 18.12%，粉丝增长 1.3 万人次。2021 年“@文旅山东”微博发布博文 13670 条微博，获得 40.5 万个转评赞，总阅读量突破 7.4 亿，在政务微博旅游榜单排名中，连续 11 次位居榜单全国第一名。

(十一) 做好纸质刊物。2021 年，发布《山东文化惠民早知道》12 期，及时反映群众关注文化旅游活动展演情况。



山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2 年 1 月 25 日